城市规划条例(第131章)

规划许可申请

依据《城市规划条例》(下称「条例」)第 16(2D)条,以下附表所载根据条例第 16(1)条提出的规划申请,现于正常办公时间内在下列地点供公众查阅,以及在城市规划委员会(下称「委员会」)的网站(http://www.tpb.gov.hk/)浏览 -

- (i) 香港北角渣华道 333 号北角政府合署 17 楼规划资料查询处;及
- (ii) 新界沙田上禾輋路 1 号沙田政府合署 14 楼规划资料查询处。

按照条例第 16(2F)条,任何人可就有关申请向委员会提出意见。意见须述明该意见所关乎的申请编号。意见须不迟于附表指定的日期,以专人送递、邮递(委员会秘书处:香港北角渣华道 333 号北角政府合署 15 楼)、传真(2877 0245 或 2522 8426)、电邮(tpbpd@pland.gov.hk)或透过委员会的网站送交委员会秘书。

任何打算提出意见的人宜详阅「根据城市规划条例公布规划许可申请及覆核申请以及 就申请提交意见」的规划指引。有关指引可于上述地点,以及委员会秘书处索取,亦可从 委员会的网站下载

按照条例第 16(2I)条,任何向委员会提出的意见,会于正常办公时间内在上述地点(i)及(ii)供公众查阅,直至委员会根据第 16(3)条就有关的申请作出考虑为止。

有关申请的摘要(包括位置图),可于上述地点、委员会的秘书处,以及委员会的网页浏览。

委员会考虑申请的暂定会议日期已上载于委员会的网站。考虑规划申请而举行的会议(进行商议的部分除外),会向公众开放。如欲观看会议,请最迟在会议日期的一天前以电话(2231 5061)、传真(2877 0245 或 2522 8426)或电邮(tpbpd@pland.gov.hk)向委员会秘书处预留座位。座位会按先到先得的原则分配。

供委员会在考虑申请时参阅的文件,会在发送给委员会委员后存放于规划署的规划资料查询处(查询热线 2231 5000)、于会议前上载至委员会网站,以及在会议当日存放于会议转播室,以供公众查阅。

在委员会考虑申请后,可致电 2231 4810 或 2231 4835 查询有关决定,或是在会议结束后,在委员会的网站上查阅决定摘要。

个人资料的声明

委员会就每份意见所收到的个人资料会交给委员会秘书及政府部门,以根据条例及相关的城市规划委员会规划指引的规定作以下用途:

- (a) 处理有关申请,包括公布意见供公众查阅,同时公布「提意见人」的姓名供公众查阅;以及
- (b) 方便「提意见人」与委员会秘书及政府部门之间进行联络。

<u>附表</u>

申请编号	地点	申请用途	就申请提出意见 的期限
A/HSK/572	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约份第 129 约 多个地段和毗连政府土地	临时物流中心连附属办公室及饭 堂(为期3年)	2025年7月15日
A/I-TCTC/68	大屿山东涌东涌丈量约份第3约地段第2220号及毗连政府土地	拟议填土及挖土以作准许的屋字 (新界豁免管制屋字)用途	2025年7月15日
A/NE-WKS/21	新界打鼓岭丈量约份第79约地段 第543号	拟议临时公用事业设施装置(太阳能光伏系统)(为期5年)	2025年7月15日
A/STT/27	新界元朗牛潭尾小磡村丈量约份第 102 约地段第 464 号(部分)	临时乡郊工场(回收再造塑胶产品)(为期3年)	2025年7月15日
A/TM-LTYY/490	新界屯门丈量约份第 124 约地段第 3862 号余段	拟议临时存放及露天存放回收物料(废铁及废铝)连附属设施 (为期3年)	2025年7月15日
A/YL-TT/713	新界元朗大棠丈量约份第118约多 个地段和毗连政府土地	临时货仓连附属办公室及食肆 (食堂)及相关的填土工程 (为期3年)	2025年7月15日
A/HSK/574	新界元朗丈量约份第 124 约内多个 地段和毗连政府土地	临时公众停车场(货柜车除外),以及进行相关的填土工程(为期5年)	2025年7月29日
A/YL-KTN/1137	新界元朗锦田下高埔村丈量约份第 103 约地段第 974 号 F 分段(部 分)	临时汽车修理工场连附属设施 (为期3年)	2025年7月29日
A/YL-KTN/1140	新界元朗锦田丈量约份第 109 约地段第 1161 号及第 1163 号(部分)	拟议临时货仓(危险品仓库除外)连附属设施和相关的填土工程(为期3年)	2025年7月29日
A/YL-PH/1075	元朗八乡丈量约份第 108 约地段第 78 号 A 分段(部分)、第 93 号 (部分)及第 94 号(部分)	临时活动场地及公用事业设施装置(太阳能光伏系统)及相关填土工程(为期3年)	2025年7月29日
A/YL-PH/1076	元朗八乡丈量约份第 111 约地段第 1584 号 A 分段第 2 小分段(部分)	拟议临时商店及服务行业(产品 陈列室)连附属设施(为期 5 年)	2025年7月29日

2025年7月8日

城市规划委员会